

桦甸市教育局（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按照国家办学规定规定章程，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执行国家教学标准，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确定教育管理体质，实行自主管理。

2. 维护受教育者、教师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

3. 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招收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国家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

4. 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处分标准，及时反映受教育者学业、品德、行为情况，颁发学生证书。

5. 聘任教师及其他职工，对教职工进行考核评价，实施奖励或处分。

6. 管理使用本单位的设施和经费，努力改善教育教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

7. 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办学学费并合理使用。

8. 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履行职责。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核定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学校现有事业编制 94 名，编制比例结构:行政管理岗位编制 0 名，专业技术岗位编制 94 名，退休教师 71 名。本单位没有内设机构，没有下设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78.99	1056.99	22.01	五、教育支出	819.97	797.96	22.01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1078.99	1056.99	22.01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14.42	114.42	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十、卫生健康 支出	57.23	57.23	0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二十、住房保 障支出	87.38	87.38	0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1078.99	1056.99	22.01	本年支出 合计	1078.99	1056.99	22.0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1078.99	1056.99	22.01	支出总计	1078.99	1056.99	22.01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1（2025年收支总表）填列。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桦甸市常山镇 中心小学	1078.99	1056.99	1056.99							22.01	22.01					
合计	1078.99	1056.99	1056.99							22.01	22.01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2（2025 年收入总表）填列。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教育支出	819.97	797.63	22.34			
普通教育	819.97	797.63	22.34			
学前教育	2.03	0	2.03			
小学教育	817.94	797.63	20.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2	114.42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14.42	114.42	0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2	114.42	0			
卫生健康支出	57.23	57.23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23	57.23	0			
事业单位医疗	57.23	57.23	0			
住房保障支出	87.38	87.38	0			
住房改革支出	87.38	87.38	0			
住房公积金	87.38	87.38	0			
合计	1078.99	1056.65	22.34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3（2025年支出总表）填列，
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当年预 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1078.99	1056.99	22.01	五、教育支出	819.97	797.96	22.01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1078.99	1056.99	22.01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14.42	114.42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十、卫生健康支出	57.23	57.23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二十、住房保障支 出	87.38	87.38			
本年收入合计	1078.99	1056.99	22.01	本年支出合计	1078.99	1078.99	22.0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078.99	1056.99	22.01	支出总计	1078.99	1078.99	22.01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4（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教育支出	819.97	797.96	788.83	8.8	22.34
普通教育	819.97	797.96	788.83	8.8	22.34
学前教育	2.03				2.03
小学教育	817.94	797.63	788.83	8.8	20.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42	114.42	114.4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42	114.42	114.4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2	114.42	114.42		
卫生健康支出	57.23	57.23	57.2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23	57.23	57.23		
事业单位医疗	57.23	57.23	57.23		
住房保障支出	87.38	87.38	87.38		
住房改革支出	87.38	87.38	87.38		
住房公积金	87.38	87.38	87.38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5（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40.76	1040.76	
基本工资	450.79	450.79	
津贴补贴	288.37	288.37	
奖金	37.57	37.5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42	114.4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51	56.5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2	5.72	
住房公积金	87.38	87.38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80	8.80	
工会经费	8.80	8.8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0	7.10	
生活补助	6.90	6.90	
奖励金	0.2	0.2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6（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0	0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	0
3、公务用车费	0	0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说明：

1、“202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88 人，其中：在职人员 8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4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5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5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注：按照《批复》预算表 7（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8（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6（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4.12				3.79				
	基础教育教学发展			0.33	0.33							
		2025年班主任津贴	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0.33	0.33							
	学前教育支出			0.80				0.80				
		(免签批)2024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本级配套)	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0.80				0.80				
	城乡义务教育支出			2.99				2.99				
		(免签批)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本级配套资金)	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2.99				2.99				
一般性转移支付				11.69				11.69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补助资金(吉财教指[2023]0952号)(省级直达)			11.53				11.53				
		(免签批)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吉财教指[2023]0952号)(省级直达)	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11.53				11.53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经费(吉财教指[2023]1099号)(中央直达)			5.46				5.46				
		(免签批)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吉财教指[2023]1099号)(中央直达)	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5.46				5.46				
专项转移支付				1.23				1.23				
	提前下达2024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补助资金(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			1.23				1.23				
		(免签批)2024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吉财教指[2023]0950号)(省级)	桦甸市常山镇中心小学	1.23				1.23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9（2025年项目支出表）填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33		
	其中：财政拨款	0.33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 目标	按上级要求和班主任津贴发放标准，按时完成班主任津贴资金申请、审核和发放，确保班主任津贴发放及时到位和班主任教师满意，促进教育教学和谐有序高效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津贴发放人数	23人
		质量指标	班主任今天发放准确性	100%
		成本指标	班主任津贴发放金额	3336元
		时效指标	班主任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学质量情况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教师满意度	95

注：按照《批复》附件中的预算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078.9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56.99 万元；上年结转 22.01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39.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教学点撤并、学生数量减少和教师退休人数增加。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078.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56.99 万元，占 97.96%；上年结转 22.01 万元，占 2.04%。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8.99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22.01 万元，占 10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078.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6.65 万元，占 97.93%；项目支出 22.34 万元，占 2.07%。

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78.9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56.99万元，上年结转22.01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819.9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4.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7.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7.38万元。

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78.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6.65万元，占97.93%；项目支出22.34万元，占2.07%。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047.86万元，占99.17%。

教育（类）支出819.97万元，占77.60%，主要用于教师的工资支出及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4.42万元，占10.81%，主要用于教师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57.23万元，占5.42%，主要用于教师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87.38万元，占8.27%，主要用于教师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56.6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47.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8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拨款。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14590 平方米，房屋 10183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22.34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使用本年拨款 0.33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22.01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1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

会公开，涉及金额 0.3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